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5-74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孙世尧先生通知，孙世尧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与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孙世尧先生同齐鲁证券就1,000万股个人限售类公司股票进行期限为3年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

2、孙世尧先生于2015年9月1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3、孙世尧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5,3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6.14%，本次质押的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截止本公告日孙世尧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3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4%。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15日